厦门理工学院光电与通信工程学院

光电院〔2024〕18 号

关于成立专业认证（评估）工作办公室的通知

院属各单位：

根据学院工作需要，经党政联席会议研究，决定成立学院专业认证（评估）工作办公室，负责学院本科专业评估认证的组织管理工作等，办公室主任由余长青副教授担任。

光电与通信工程学院

2024 年 11 月 27 日